警搜龍緯汶手機電腦 揭有人愛拍攝私處大特寫

反對派孌童疑犯藏3女童裸照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反對派地區幹將、備受「港獨」分子支持的「南方民主同盟黨」主席龍緯汶，涉嫌非禮及製作兒童色情物品，前日被西九龍總區重案組拘捕扣查。警方昨日在追查龍的智能手機和電腦時，揭發受害女童不只一人。探員發現多兩名女童被人用同樣手法拍攝裸照，令案中受害人增加至3人。照片顯示，有人似有喜歡近拍女童私處「大特寫」的癖好。由於案情嚴重，警方不排除有更多受害女童，正加緊搜證和查訪曾與疑犯有過接觸的小童。

涉嫌與案有關的男子龍緯汶（44歲），早前在社交網站張貼大量與女童的親暱合照，包括龍擁抱女童、臉貼臉、讓女童坐在自己大腿上，以及與女童前後緊挨着臥在地上合照，有照片亦顯示女童被人「公主抱」雙手橫抱，還有龍與女童身穿東南亞民族服裝的結婚裝束合照。

這些照片近日在網上討論區流傳，引起網民聲討及保護兒童權益人士的關注，有網民認為有關行為「過火」，甚至令人有不安的感覺，雖然有人在社交網站刪除了相關合照，但有市民本月15日，用電子報案郵柬向警方舉報。

揭有女童被叫入廁內拍裸照

警方西九龍總區重案組追查兩日，在大量龍緯汶與不同小童的「愛心爆棚」合照中抽絲剝繭，又向接觸過龍緯汶的社群了解，調查中得悉有一名年幼女童，曾被人叫到辦公室的洗手間除褲拍攝裸照，警方懷疑有人利用組織南亞人士社區活動趁機犯案。

探員在前日早上8時採取行動，掩至荃灣區象山邨一個單位拘捕涉嫌與案有關的龍緯汶，他涉嫌非禮及製作兒童色情物品被扣查，當晚押解他返回其位於大角咀的香港社區發展網絡辦公室搜證，在洗手廁拆走一個座廁板調查，亦帶走一部電腦、沙發軟枕等證物。

據悉，重案組第四隊人員在網絡安全及科技罪案組電腦法證專家協助下，對龍緯汶的手機和電腦大「起底」，由於要翻看上千個圖文檔案，相當耗時耗力，至昨日再有重要新發展。探員在龍的智能手機內，發現其他女童裸照，相信屬於另外兩名女童，相中同樣有被人近拍私處的鏡頭。

「社運」藏色心 家長好擔心

消息稱，警方已初步掌握到該兩女童的身份，現時仍在追查是否有其他小童受害。據悉，有家長對事件深感震驚，料不到有人「愛心」背後竟暗藏色心。另外，本來龍緯汶昨日組織了一個到清水灣執垃圾的活動，因他被捕而腰斬。

龍緯汶一直是反對派陣營在社區的活躍人物，他於1996年在嶺南大學社會科學系畢業，自稱關注少數族裔權益，包括爭取種族平等，並成立「南方民主同盟黨」擔任主席，曾多次參選區議會落敗，為香港深水埗區議會社區事務委員會關注南亞裔人士生活工作小組成員，及非牟利組織香港社區發展網絡總幹事。

據了解，他近年籌辦民間食物銀行支援基層，其中一個主要工作是支援在港的南亞人士，在活動中以及在辦公室接觸大批少數族裔兒童。

社福界斥陀衰團體毀互信

社福界對有人涉嫌利用受助兒童的信任犯案大感震驚。有社工及保護兒童權益團體，怒斥有關醜行「陀衰」志願團體的聲譽，也令少數族裔受助群體失去信心和信任。

▲「台獨」分子曾建元接受龍緯汶訪問。 網上截圖

▼龍緯汶平時愛擺弄手機和電腦網上圖片

▲龍緯汶在YouTube上載「緯汶會客室」短片，訪問「藏獨」分子達瓦才仁歌頌「達賴」。 網上截圖

■杜振豪轉發美化孌童文章。fb截圖

洗地搞細路 幫兇更恐怖

Chung Cheuk-ning：(杜振豪)點解會覺得無問題？我咁樣攬住你你都會一拳打飛我啦～

Marco Luk：好多賊同性罪犯都諗到好多所謂理由幫自己開脫。

Charlie Lok：不如話一出世就性自主喇！

Hongching Yeung：呢條友比其他犯罪者更恐怖更危險！

William Ball Cheung：明明就係非黑即白嘅議題，都可以無限伸延× up（噏）一堆似是疑（而）非嘅說話，真係希望佢嘅仔女（如有）受到同樣待遇呀。

艾莉：如果大家覺得只係得佢(龍緯汶)一個嘅話，咁太天真了……

Alex Li：識多d（啲）香港搞政治或社運的人啦。當你真係有深入認識個圈子，會發現裏面由大人物到小人物都有唔少性好變態的人。

資料來源：fb留言 整理：香港文匯報記者 陳川

網議政事

杜振豪洗白孌童 網民斥黐線變態

龍緯汶涉嫌非禮及製作兒童色情物品被扣查，儘管調查仍在繼續，但社民連行委會成員、清潔服務業職工會組織幹事杜振豪已迫不及待為對方辯護，更在其fb轉發文章，文中稱「過去社會的『兒童』很早便可以和成人一樣參與公共生活、有自主權、並且開始性生活」、「所有的孌童者都被妖魔化」等等理論，被網民「居然想用兒童性自主、孌童自由嚟為（龍緯汶）說項」，是「冷血」兼「黐咗線」。

考古宣傳「兒童性自主」歪論

當龍緯汶疑似猥褻少數族裔女童的照片在網上討論區瘋傳時，知名「左膠」林輝就在fb轉發。不過，杜振豪就即時留言，稱：「有證據先講好啲喎，啲相好平常姐（啫），無必要散播孌童恐慌……要睇下（吓）雙方係咩關係。如果係熟到接近父女咁，呢啲都係好平常姐（啫）。」

黎永忠留言反駁：「社會服務機構有守則，要求義工同服務使用者保持距離，以免義工利用其特殊身份/權力侵犯服務使用者，就算無動機都避免誤會。如果姓龍嗰個係社工，啲相夠料釘佢牌，甚至有非禮嫌疑(因為事主未成年，即使事主同意身體接觸，不能成為脫罪理由)。」

不過，杜振豪再語出驚人：「如果單係討論身體接觸，其實我覺得可以用反轉性別來做思想實驗：如果係女人咁樣攬住個男仔，會唔會有問題呢？我認為標準應該要齊一。今日龍被差佬拉咗，報紙話龍有影啲女仔私處，調查後話唔定有更多消息。可以睇定啲再討論。」

其後，龍緯汶被警方扣查，杜振豪竟在其fb轉發題為《矮化兒童主體、妖魔化跨年齡的孌童症論述》，聲稱「談到關於孌童的種種說法，香港社會還是需要多些不同聲音」云云。

杜振豪所轉發的文章，揚言「過去社會的『兒童』很早便可以和成人一樣參與公共生活、有自主權、並且開始性生活，我們今天也應該朝着培養兒童及早取得這種能力的目標前進，以避免越來越嚴重的青少年或代溝問題。我們重視兒童性侵害之目的，應當着眼於如何讓兒童及早取得和成人一樣平等的權力和對待。」

該文續稱，「原本只是一種跨年齡性行為或者是犯法的侵害，現在卻變成一個人種、一個認同……這麼一來，只要有孌童的幻想或偏好孌童的影像都成了病態罪犯的徵候，所有的孌童者都被妖魔化。」

網民「Kian Lee」狠批：「呢個人真係好恐怖，係令人心寒嗰種無人性。我建議所有家有小朋友，或者有親戚朋友有幼子嘅，真係唔好再畀佢地接觸杜振豪。到底受過咩教育先可以孕育到呢啲黐×線嘅人渣？……呢個變態佬同幾年前啲×家鏟一樣，居然想用兒童性自主、孌童自由嚟說項，黐×線喂左膠們，如果你哋唔想同佢淪為同一類潛在性罪犯，我真係建議你地（哋）快快手同佢割席啦，好恐怖。」

■香港文匯報記者 陳川

特稿

龍緯汶與「獨」同行 獲「獨」人網上盲撐

涉嫌非禮及製作兒童色情物品被捕的龍緯汶，醜聞越爆越臭惹眾怒，在受害人家人深感震驚和痛心之際，竟有「港獨」狂徒公然為龍緯汶鳴冤叫屈。有「港獨」分子昨在名為「香港獨立運動」的「播獨」網上社交平台，發表聲援龍緯汶的短文。

該社交網站充斥了辱罵香港法官的字句。有關的文章形容龍緯汶是他們「尊敬」的人，又聲稱香港警方「羅織非禮罪名」，虛構情節，製造「冤假錯案」迫害龍緯汶。有「獨」人亦稱警方「老屈」龍緯汶，可見「港獨之友」與龍緯汶情深義重、「兩心相許」。

事實上，龍緯汶過往與多名傳統反對派以至「港獨」分子過從甚密。資料顯示，前「香港人優先」成員招顯聰，於2014年「佔旺」期間被控阻差辦公及襲警，翌年案件開審時，招被裁判官要求提交5,000元現金保釋，招報稱無業及僅得500元，最終由龍緯汶借出辦公室地址及提交1,000元人事擔保。

部分與龍緯汶有瓜葛的「獨友」，則因涉嫌犯罪，相繼鋃鐺入獄、被捕保釋候查或喪失議員資格等下場，他本人也曾經因使用虛假文書罪被判180小時社會服務令。

龍緯汶不但「手牽」「港獨」，更向「台獨」、「藏獨」分子招手。八年前，他在YouTube上載「緯汶會客室」短片，訪問「藏獨」分子達瓦才仁歌頌「達賴」，又邀「台獨」學者曾建元對香港政局評頭品足，這兩個人與香港的「民主動力」鄭宇碩有勾連交往，經常一起在不同場合「播獨」。 ■香港文匯報記者 蕭景源

籲覆核「佔」犯刑期 何君堯促控其他疑犯

■何君堯早前去信律政司，要求覆核九犯刑期。 何君堯fb圖片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陳川）在「佔中」九犯案中，有4人被判即時入獄8個月到16個月，不少市民認為判刑過輕。律政司早前表示，沒有充分理由申請覆核刑期。香港律師會前會長、新界西立法會議員何君堯昨日在fb發帖，質疑九犯案的主審法官在量刑時忽略了「佔中」對香港造成的深遠壞影響，而判決過輕會向社會繼續發放錯誤訊息，呼籲律政司馬上向上訴庭提出刑期覆核申請，並必須以九犯案為基礎，檢控餘下39名「佔中」主要疑犯。

在九犯案中，「佔中三丑」陳健民、朱耀明、戴耀廷分別被判串謀公眾妨擾判罪成。陳健民和戴耀廷因煽惑公眾妨擾判監8個月，兩罪刑期同期執行，共入獄16個月，朱耀明則獲緩刑兩年。黃浩銘、邵家臻被判即時入獄8個月，鍾耀華和李永達被判入獄8個月但獲緩刑兩年。張秀賢被判200小時社會服務令。戴耀廷、陳健民、朱耀明、邵家臻、張秀賢及黃浩銘已就定罪及刑期提出上訴。

何君堯昨日在其fb專頁刊出署名為「所有支持撥亂反正之士」的信件，其中對律政司「沒有果斷地提出上訴要求上訴庭向九犯加刑，我們表示深切遺憾」。

信中指，主審法官在量刑時很明顯地犯錯，「忽略了佔中對香港造成的深遠壞影響，對九犯判決過輕只會向社會繼續發放錯誤訊息，以為犯法是沒有成本沒有後果的！我們必須要撥亂反正，不能再蹉跎歲月，瞻前顧後，一切需要以社會大眾利益為依歸，問責官員必須要果斷而行，保障大眾利益。」

指應按九犯定案檢控餘下疑犯

他們再次呼籲律政司馬上向上訴庭提出申請刑期覆核申請，並必須按照九犯定案，檢控餘下39名「佔中」主要疑犯。對於餘下600多名「佔中」被捕者，亦需要加快完成評估應否作出進一步行動。

信中解釋，「我們有理由相信，這批人在過去幾年來一直不斷地擾亂香港治安，衝擊香港的穩定繁榮，窒礙香港往前發展，更甚者，對我們的大、中學生做成非常之壞的影響，年輕人被錯誤引導，相信特區政府是一個不負責任不公義的政府，造成遺害非常深遠，且看最近香港的幾所大學學生會的言論，充斥着歪風歪理，惹人悲憤心酸！」

因此，他們不能視而不見，「繼續姑息大學的『民主廣場』上以民主和言論自由之名去傷害中華民族尊嚴和感情！就以最近香港大學『民主牆』上貼出冷血、大逆不道的標語，說什麼慶祝美國炮轟中國駐南斯拉夫大使館20周年，由此可見，那些學生會已變成『反中亂港』的溫床，若果再不理會，繼續容許這些『港獨』病菌滋生，將會造成遺害更大更深，不利於香港與祖國的融合。」

■「香港眾志」早前衝政總堵塞大堂，後由警員抬走。 資料圖片

涉衝政總累保安傷 「眾志」等9人踢保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今年3月「香港眾志」成員及嶺南大學學生，違法衝入政府總部東翼大堂抗議政府修訂《逃犯條例》，當中九名男女涉嫌「強行進入」被捕，並准以保釋候查，至前日(17日)，九名男女返回警署報到時，全部拒絕繼續保釋候查，即俗稱的「踢保」，他們獲警方暫時釋放，但保留檢控權利。

被捕的九名男女，分別為「香港眾志」主席林朗彥及成員朱恩浩、廖偉濂、陳珏軒、黃莉莉、何嘉柔、義工吳美玲，以及嶺南大學學生黃子悅及陳穎茵。案發於今年3月15日，多名「眾志」成員及嶺大學生強行衝入政府總部東翼大堂靜坐，抗議政府修訂《逃犯條例》，導致一名女保安員受傷，由救護車送院治理。

警員到場調查，因眾人拒絕離開被逐一抬走；事後警方以「強行進入」罪名，拘捕九名涉案男女。

躁嫗涉誤殺院友 大仔揭母腦退化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葛婷）秀茂坪一間安老院兩名年過八旬女院友因事衝突，85歲張婆婆昏迷死亡，88歲駱婆婆被控一項誤殺罪，她昨晨坐輪椅到觀塘裁判法院應訊，她拒絕律師代表，因語意不清，無法回應法庭提問，其一名兒子見狀心酸，在旁聽席上泣不成聲，另一名兒子要代母同裁判官溝通。

案件押後至5月31日再訊，以待兩份精神科醫生報告，再決定她是否適合答辯，被告暫還押小欖精神病治療中心。其子在庭外指事件是悲劇，悲嘆「好心痛！90歲人搞場咁嘅嘢，唔好聽講句，寧可死咗佢就算。」他並向死者和家屬道歉。

被告：行得正企得正唔使律師

88歲被告駱潤桃，兩周後便89歲。她被控於本月16日，在秀茂坪順天邨街市地下的康達(順天)護老中心內的走廊，非法殺死張惠芳。因被告拒絕當值律師服務，一度沒有回應到法庭的提問，裁判官也多次問她是否不用律師代表，以及是否明白控罪，被告則應道：「佢話告咪告，我根本都無做到，點認？認咩啊？」裁判官問她是否明白控罪，她說：「我行得正企得正，使乜律師幫？根本我無做又無見到，告咪告囉，佢話係咪係，告死佢。」

因未能有效溝通，裁判官亦問及有無被告家人到場，被告的一名兒子先舉起手，但他當時已泣不成聲無法言語，後來由被告的長子跟裁判官對話，長子透露家母患腦退化症，但應該沒有見醫生，有時認到人，有時又認不到，「講近時嘅嘢又唔係講得咁清楚。」

長子之後表示其母根本不明白需不需要律師，也不明白每一條提問題。

控方則透露，調查期間已發現被告胡言亂語，似精神有問題，決定先為被告索取兩份精神科報告，因案件嚴重，反對她擔保外出。法庭將案件押至本月31日再訊，被告24日亦會被帶上法庭進行保釋覆核。

被告長子蔡先生在庭外表示，稍後或找社工協助聘請律師。長子又透露，母親原本在內地過退休生活，前年底跌傷盆骨，需返港施手術，但之後「個腦就開始亂」，並需入住護老院。

他稱母親根本控制不到意志，「我就唔明點解拖鞋都可以打死人？」